

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
二〇二一年第4季度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 2022年01月24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天时货币			
基金主代码	1000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06月0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份）	11,054,470,060.20			
投资目标	在充分重视本金安全的前提下，确保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借鉴外方股东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金融集团（BMO Financial Group）的投资管理经验及技能，结合国内市场的特征，应用“富国 FIPS—MMF 系统（Fixed Income Portfolio System—Money Market Fund）”，构建优质组合。在投资管理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将基于“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保守与积极相结合”的原则，根据短期利率的变动和市场格局的变化，采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本基金具体总体资产、类别资产配置策略、明细资产选择和交易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当期银行个人活期存款利率（税前）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风险较低、收益稳定、流动性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天时货币 A	富国天时货币 B	富国天时货币 C	富国天时货币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00025	100028	000862	00086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单位：份）	261,689,649.00	9,076,859,678.93	1,715,920,518.63	213.64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富国天时货币 A (2021年10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富国天时货币 B (2021年10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富国天时货币 C (2021年10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富国天时货币 D (2021年10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99,942.08	52,885,497.01	8,272,773.14	1.25
2. 本期利润	1,299,942.08	52,885,497.01	8,272,773.14	1.25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1,689,649.00	9,076,859,678.93	1,715,920,518.63	213.64
-------------	----------------	------------------	------------------	--------

注：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 富国天时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105%	0.0008%	0.0894%	0.0000%	0.4211%	0.0008%
过去六个月	0.9979%	0.0007%	0.1789%	0.0000%	0.8190%	0.0007%
过去一年	2.0742%	0.0008%	0.3549%	0.0000%	1.7193%	0.0008%
过去三年	6.4850%	0.0011%	1.0656%	0.0000%	5.4194%	0.0011%
过去五年	13.9846%	0.0023%	1.7753%	0.0000%	12.2093%	0.002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2960%	0.0045%	6.7131%	0.0004%	49.5829%	0.0041%

(2) 富国天时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713%	0.0008%	0.0894%	0.0000%	0.4819%	0.0008%
过去六个月	1.1202%	0.0007%	0.1789%	0.0000%	0.9413%	0.0007%
过去一年	2.3195%	0.0008%	0.3549%	0.0000%	1.9646%	0.0008%
过去三年	7.2547%	0.0011%	1.0656%	0.0000%	6.1891%	0.0011%
过去五年	15.3646%	0.0023%	1.7753%	0.0000%	13.5893%	0.0023%
自基金分级生效日起至今	60.5327%	0.0045%	6.3591%	0.0004%	54.1736%	0.0041%

(3) 富国天时货币 C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105%	0.0008%	0.0894%	0.0000%	0.4211%	0.0008%
过去六个月	0.9979%	0.0007%	0.1789%	0.0000%	0.8190%	0.0007%
过去一年	2.0743%	0.0008%	0.3549%	0.0000%	1.7194%	0.0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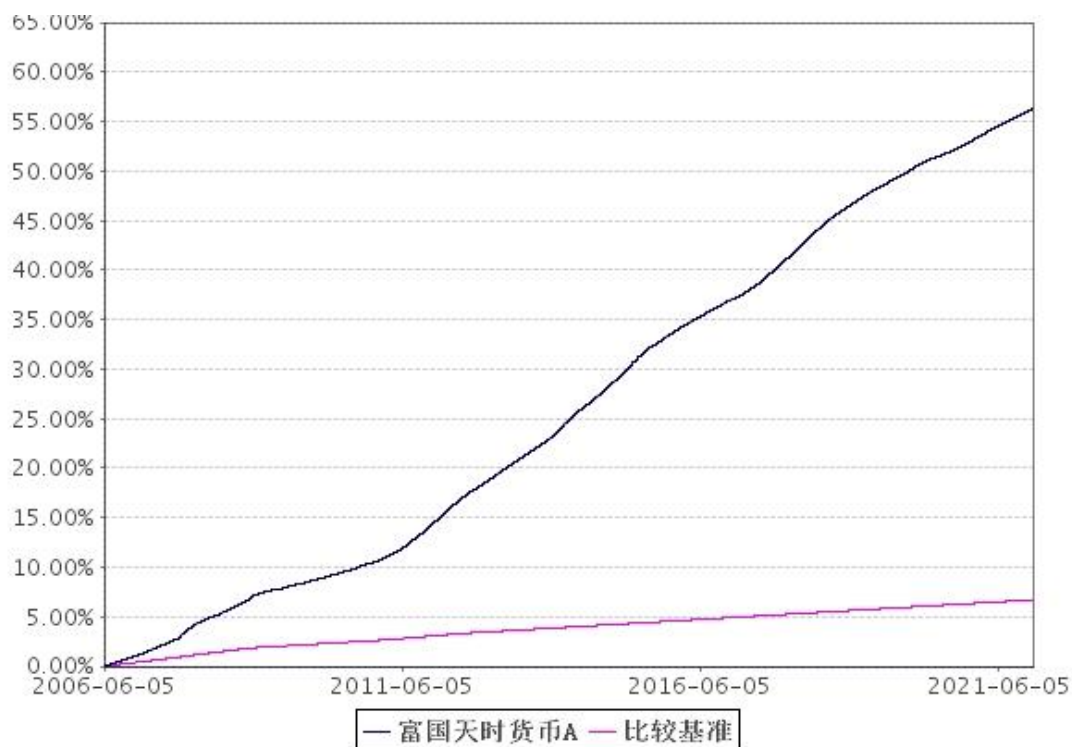
过去三年	6.4890%	0.0011%	1.0656%	0.0000%	5.4234%	0.0011%
过去五年	14.0028%	0.0023%	1.7753%	0.0000%	12.2275%	0.0023%
自基金分级生效日起至今	21.3903%	0.0034%	2.4889%	0.0000%	18.9014%	0.0034%

(4) 富国天时货币 D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885%	0.0027%	0.0894%	0.0000%	0.4991%	0.0027%
过去六个月	1.1505%	0.0026%	0.1789%	0.0000%	0.9716%	0.0026%
过去一年	2.3278%	0.0025%	0.3549%	0.0000%	1.9729%	0.0025%
过去三年	7.1197%	0.0025%	1.0656%	0.0000%	6.0541%	0.0025%
过去五年	13.4610%	0.0024%	1.7753%	0.0000%	11.6857%	0.0024%
自基金分级生效日起至今	20.0482%	0.0034%	2.5424%	0.0000%	17.5058%	0.003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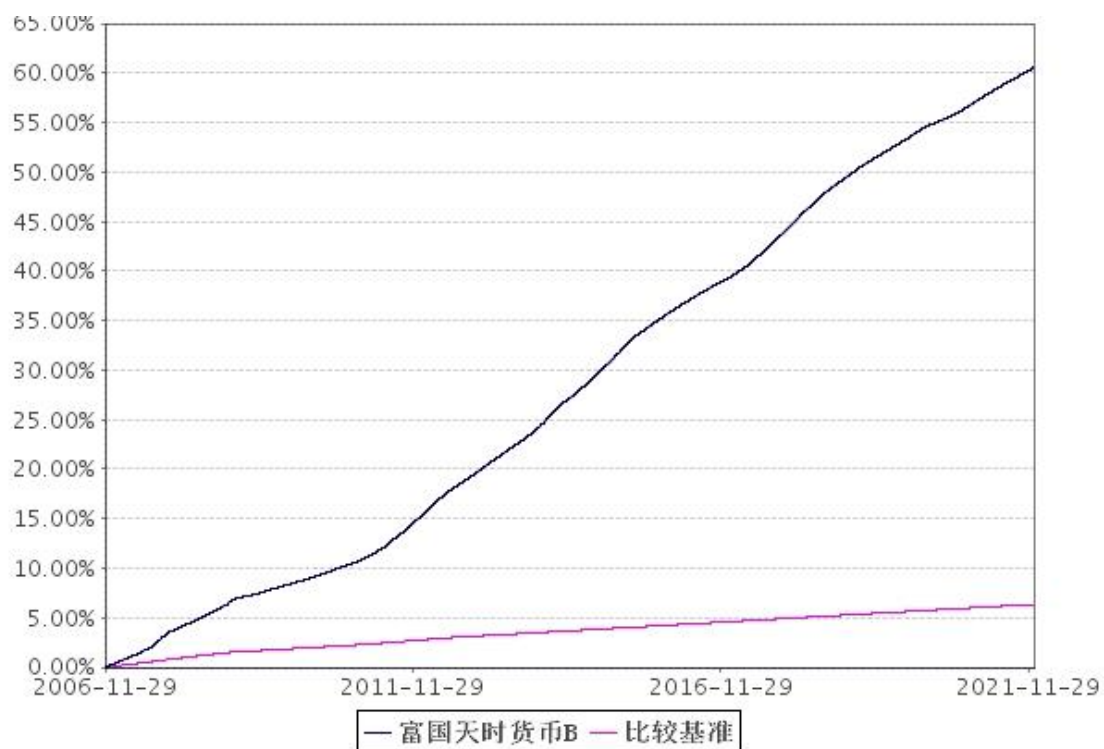
(1)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天时货币 A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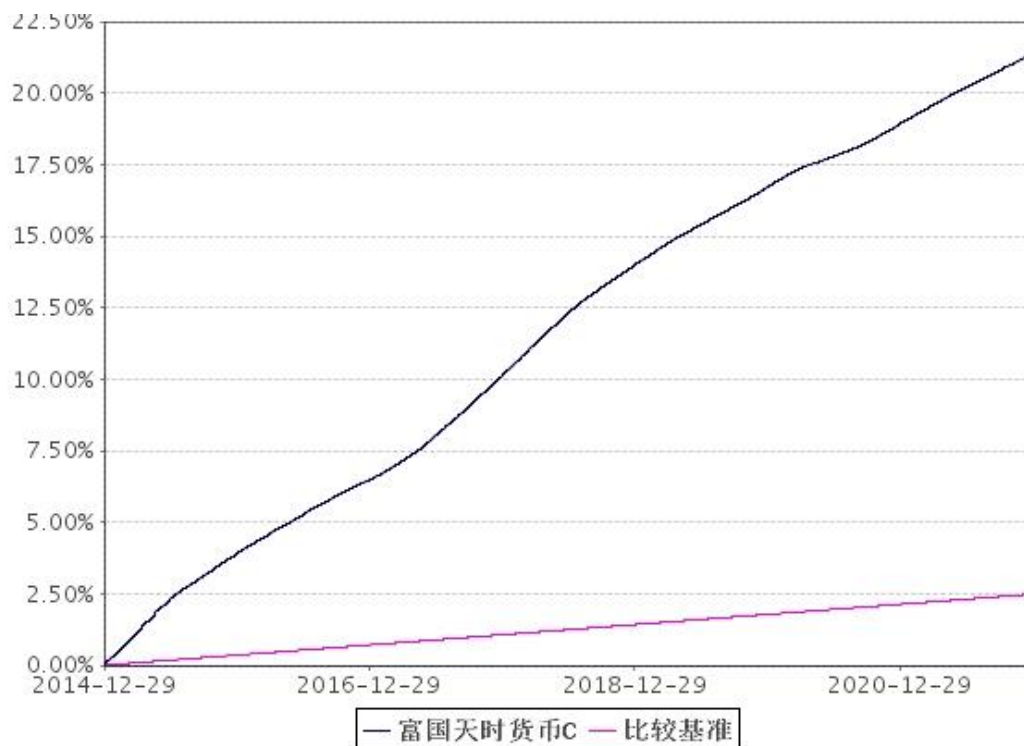
2、本基金于2006年6月5日成立，建仓期6个月，从2006年6月5日起至2006年12月4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 自基金分级以来富国天时货币 B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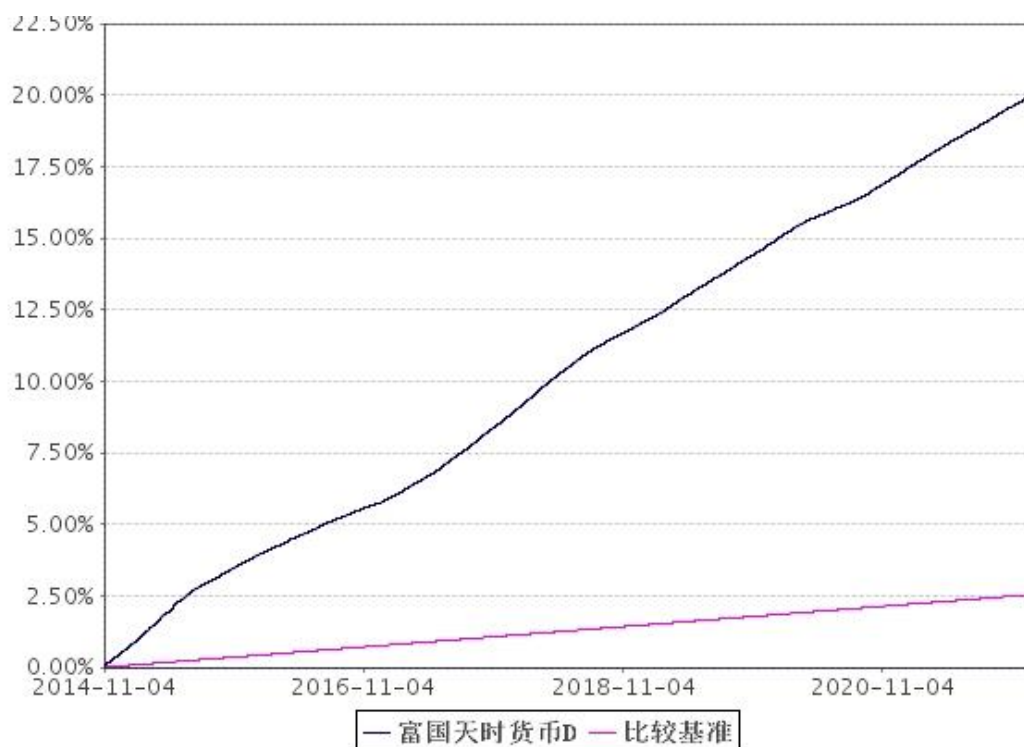
注：1、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2、本基金自 2006 年 11 月 29 日起增加 B 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 自基金分级以来富国天时货币 C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31日。2、本基金自2014年11月3日起增加C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4) 自基金分级以来富国天时货币D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31日。2、本基金自2014年11月3日起增加D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旅忠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02-20	—	13.5	硕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投资经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自2018年10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策略研究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助理；现任富国基金固定收益策略研究部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兼固定收益基金经理。自2019年2月起任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富国富钱包货币市场基金、富国安益货币市场基金（原富国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于2017年4月13日更名）基金经理，自2019年4月起任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12月起任富国中债0-2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4月起任富国安泰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1月起任富国安福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张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1-29	—	9.5	硕士，曾任上海耀之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交易员，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副总监（主持工作）；自2017年10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富国基金固定收益策略研究部固定收益基金经理。2018年1月起任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富国收益宝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6月起任富国富钱包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8月起任富国安益货币市场基金（原富国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于2017年4月13日更名）基金经理，2019年1月起任富国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5月起任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2月起任富国汇远纯债三年定期开放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1月起任富国安利9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2月起任富国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事中监控主要包

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 4 季度，由于疫情的反复，全球经济复苏再度放缓，通胀预期有所回落。美国 12 月 ISM 制造业 PMI 回落到 58.7，11 月非农新增就业人数大幅下降。12 月美联储宣布将加速 Taper，美债收益率有所上行。欧元区方面，12 月制造业 PMI 回落至 58。国内疫情科学防控，4 季度经济增长保持韧性。投资方面，制造业投资继续恢复，基建和房地产投资继续小幅下滑。消费缓慢回升，但餐饮消费受疫情影响，11 月增速重新转负。外需依然较强，出口保持快速增长。

4 季度央行货币政策依旧“以我为主，稳字当头”，保持灵活精准、合理适度。央行综合运用降准、再贷款、再贴现、中期借贷便利、公开市场操作等多种货币政策工具，满足金融机构合理的流动性需求。12 月央行下调金融机构存款

准备金率 0.5 个百分点，以降低实体融资成本；降准背景下央行缩量续作 MLF；4 季度央行通过频繁的公开市场逆回购操作来平滑资金面。10 月资金面边际收紧，货币基金可投资资产收益率快速上行，1 年国股银行同业存单收益率由 2.68%附近上升至 2.79%附近；11 月资金面整体转松，货币基金可投资资产收益率单边下行；12 月降准落地，中下旬资金面波动加大，货币基金可投资资产收益率整体先上后下，1 年国股银行同业存单先上行到 2.79%附近，年末快速回落到 2.6%附近。

报告期内，本基金秉承稳健投资原则谨慎操作，根据市场情况灵活调整组合资产分布、杠杆比率和剩余期限，严控组合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并根据货币市场收益率走势变化，适度调整投资策略，较好的把握跨季资产配置机会，4 季度组合整体运行状况良好。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 A 级为 0.5105%，B 级为 0.5713%，C 级为 0.5105%，D 级为 0.58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A 级为 0.0894%，B 级为 0.0894%，C 级为 0.0894%，D 级为 0.0894%

4.6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5,150,661,471.16	41.78
	其中：债券	5,150,661,471.16	41.78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12,907,684.72	28.5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84,408,529.25	29.08
4	其他资产	79,721,183.64	0.65
5	合计	12,327,698,868.77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5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267,277,623.56	11.4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情况。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37.14	11.46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7.7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7.6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8.6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9.6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0.80	11.46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58,576,210.07	3.2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30,148,468.41	2.08
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10,019,383.61	1.90
5	企业债券	—	—
6	企业短期融资券	450,321,679.33	4.07
7	中期票据	171,486,062.00	1.55
8	同业存单	3,940,129,051.35	35.64
9	其他	—	—
10	合计	5,150,661,471.16	46.59
11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74144	2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CD130	2,000,000	199,320,972.40	1.80
2	112116172	21 上海银行 CD172	2,000,000	198,816,149.53	1.80
3	112113212	21 浙商银行 CD212	2,000,000	198,345,505.33	1.79
4	112113236	21 浙商银行 CD236	2,000,000	198,068,374.96	1.79
5	112112092	21 北京银行 CD092	2,000,000	197,506,888.83	1.79
6	112106289	21 交通银行 CD289	2,000,000	195,556,089.13	1.77
7	112105219	21 建设银行 CD219	2,000,000	195,512,042.41	1.77
8	112115385	21 民生银行 CD385	2,000,000	194,631,345.90	1.76

9	112108181	21 中信银行 CD181	1,980,000	192,776,800.45	1.74
10	210201	21 国开 01	1,800,000	180,014,721.79	1.63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16%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51%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14%

注：以上数据按工作日统计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份额账面净值始终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5.9.2 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北京银行 CD092”的发行主体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1）未能确保交易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可追溯性以及支付全流程中的一致性；（2）未按规定开展条码支付业务；（3）违规开展银行卡收单业务；（4）开立、撤销银行结算账户不规范；（5）未按规定管理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的违法违规事实，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对公司做出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50.317056 万元，并罚款 451 万元，罚没合计 501.317056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管罚〔2021〕4 号）；由于存在：（1）服务收费管理不力，违规收费；（2）理财和同业投资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3）贷款管理不到位导致贷款资金被挪用的违法违规事实，北京银保监局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对公司做出责令改正并罚款 820 万元的行政处罚（京银保监罚决字〔2021〕26 号）；由于发生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但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北京银保监局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40 万元的行政处罚（京银保监罚决字〔2021〕30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CD130”的发行主体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的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保监会广东监管局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粤银保监罚决字〔2021〕15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交通银行 CD289”的发行主体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1）理财业务和同业业务制度不健全；（2）理财业务数据与事实不符；（3）部分理财业务发展与监管导向不符；（4）理财业务风险隔离不到位，利用本行表内自有资金为本行表外理财产品提供融资等 23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4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28 号）；由于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62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23 号）；由于存在：（1）未按规定办理内存外贷业务；（2）未按规定办理服务贸易项下海运费支出业务；（3）未经登记办理外国投资者投资资金汇出业务；（4）违规办理个人境内银行卡境外年度超额提现；（5）违规向非居民销售外汇理财产品等 8 项违法违规事实，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对公司做出责令改正、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 340 万元的行政处罚（上海汇管罚字〔2021〕3111210701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上海银行 CD172”的发行主体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未按照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的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对公司做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30 万元的行政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31 号）；由于存在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等违法行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对公司做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 460 万元的行政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72 号）；由于未按规定报送统计报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20 万元的行政处罚（沪银保监罚决字〔2021〕174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浙商银行 CD212”的发行主体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存在：（1）违规开展外汇批发市场业务；（2）违规办理售汇资金偿还外汇贷款；（3）违规办理资本金结汇；（4）违规办理个人资产变现业务；（5）违规办理个人外币现钞提取业务等 8 项违法违规事实，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对公司做出责令改正、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560.3 万元并处 267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浙外管罚〔2021〕1 号）；由于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65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27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浙商银行 CD236”的发行主体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存在：（1）违规开展外汇批发市场业务；（2）违规办理售汇资金偿还外汇贷款；（3）违规办理资本金结汇；（4）违规办理个人资产变现业务；（5）违规办理个人外币现钞提取业务等 8 项违法违规事实，国家外

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对公司做出责令改正、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560.3 万元并处 267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浙外管罚〔2021〕1 号）；由于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65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27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建设银行 CD219”的发行主体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1）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2）违反账户管理规定的违法违规事实，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对公司做出警告，并处罚款 388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22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民生银行 CD385”的发行主体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1）监管发现问题屡查屡犯；（2）检查发现问题整改不到位；（3）对责任人员的责任认定和问责不到位；（4）内部制度管理不足，个别制度与监管要求冲突等 31 项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1145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26 号）。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21 中信银行 CD181”的发行主体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存在：（1）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2）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3）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4）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的违法违规事实，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289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罚字〔2021〕1 号）；由于存在：（1）客户信息保护体制机制不健全；柜面非密查询客户账户明细缺乏规范、统一的业务操作流程与必要的内部控制措施，乱象整治自查不力；（2）客户信息收集环节管理不规范；客户数据访问控制管理不符合业务“必须知道”和“最小授权”原则；查询客户账户明细事由不真实；未经客户本人授权查询并向第三方提供其个人银行账户交易信息；（3）对客户敏感信息管理不善，致其流出至互联网；违规存储客户敏感信息；（4）系统权限管理存在漏洞，重要岗位及外包机构管理存在缺陷的违法违规事实，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对公司做出罚款 450 万元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1〕5 号）。

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 1 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15.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5,144,996.29
4	应收申购款	54,575,571.8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79,721,183.64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富国天时货币 A	富国天时货币 B	富国天时货币 C	富国天时货币 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3,755,998.54	8,919,323,390.69	1,576,640,165.09	212.3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4,140,302.25	9,541,665,611.18	6,270,148,150.20	1.2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6,206,651.79	9,384,129,322.94	6,130,867,796.66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1,689,649.00	9,076,859,678.93	1,715,920,518.63	213.6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单位：份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基金转换入	2021-12-20	75,605,469.40	75,605,469.40	—
2	基金转换入	2021-12-20	424,479,576.21	424,479,576.21	—
3	申购	2021-12-21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4	分红再投	—	2,517,349.73	2,517,349.73	—
合计			622,602,395.3	622,602,395.3	

			4	4	
--	--	--	---	---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的文件
- 2、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4 日